

# 江苏省天文学会

苏天办发[2021] 5号

## 关于 2021 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

各团体单位、会员：

江苏省科技厅 2021 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已经开始，根据省科技厅《关于 2021 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苏科成发〔2021〕73 号），省科协《关于做好 2021 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苏科协发〔2021〕38 号），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 一、提名方式和名额

#### （一）省科学技术项目奖

学会可通过省科协间接提名基础类或应用类项目至多 2 项（省科协可提名 10 项）。

学会可通过省科协间接提名科普项目不限项（省科协可提名 10 项）。

#### （二）省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学会可通过省科协间接提名 1 项（省科协可提名 1 项）。

### 二、提名工作要求

#### （一）被提名省科学技术奖的项目

基础类或应用类项目应是在江苏省内研究开发、应用推广的成果，项目完成人中**必须含有学会会员**，第一完成单位为依法在江苏设立的法人单位，第一完成人人**人事关系**在我省单位。主要科研活动应在本省区域内进行，可以与省外单位或个人合作。

科普项目主体应在江苏省辖区内完成，牵头单位为江苏省辖区内的独立法人单位，牵头完成人为人事关系在江苏省的人员。具体提名要求详见附件2《关于江苏省科学技术奖科普项目提名评审的补充说明》。

## **（二）被提名省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被提名人选应为在双边或者多边国际科技合作中对江苏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工作做出重要贡献的外籍科技人员，但不包括创办企业的外籍人员和在苏外国组织的工作人员。已与我省单位合作时间不少于2年（2019年1月1日前开始合作）。在专业领域或行业内较高的影响和地位，与我省单位合作承担国家或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并合作取得重要知识产权及其科技成果，为提升我省科教水平、增强我省企业创新能力做出重要贡献。已获得国家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的不再被提名省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

## **三、提名材料填写与报送**

**（一）提名材料填写。**提名材料由《提名书》和附件组成，各单位、会员应严格落实审核和提名责任，请严格按照《省科技厅关于2021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附件1）要求填写。对被

提名人选、被提名项目第一完成人的资格条件，对提名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合法性进行严格把关和审核。

**（二）提名材料报送。**提名材料须提交电子版和纸质版。

**1. 电子版材料。**包括《江苏省科学技术奖提名书》及其附件，《江苏省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提名书》及其附件，提名书和附件分开提交，PDF 和 WORD 版都需提交，附件中的代表性论文只需提供所发刊物的封面、目录及论文首页，论著只需提供封面和目录。

**2. 纸质材料。**省科学技术项目奖应提供纸质《提名书》原件 1 份（含附件）；省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应提供纸质《提名书》原件 1 份（含附件）、复印件 14 份（不含附件）。科普项目纸质材料和作品实物 2 份。

纸质版材料与电子版对应内容须完全一致。纸质版签名处须由本人亲笔签名，盖章处须加盖单位公章，且所盖公章与单位规范名称一致。财务报表、应用证明、经济社会效益证明材料等涉及财务数据的，均须加盖财务专用章。

纸质版材料提交时，提名书无需胶装，附件单独装订成册；科普项目还须提交作品实物。

**3. 报送时间和地址。**请于 4 月 21 日 17:00 前先将电子版材料及相应附件电子版发送至学会秘书处邮箱 [jsstwxh@163.com](mailto:jsstwxh@163.com)，由学会先组织遴选公示（学会须在 4 月 26 日 17:00 前将电子材料报送省科协），纸质材料待学会通知提交（纸质材料学会须在 4 月 30 日 17:00 前送

至指定地址)。待确认正式通过省科协间接提名后,再登陆省科学技术奖提名系统在线提交相关材料。

#### 四、联系方式

解艳艳 18951991867 邮箱: jsstwxh@163.com

附件 1: 省科技厅文件-《省科技厅关于 2021 年度江苏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

附件 2: 关于江苏省科学技术奖科普项目提名评审的补充说明

附件 3: 江苏省科学技术奖提名书

附件 4: 江苏省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提名书

